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 HONG DANIEL 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下午 14:30 在公司 2 楼墨尔本会议室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